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九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3628)

公司地址：台北縣新店市寶高路 7 巷 3 號 1 樓

電 話：(02)2917-6857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3
四、	合併損益表		4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5 ~ 6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7 ~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4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4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4 ~ 17
	(五) 關係人交易		18 ~ 19
	(六) 質押之資產		19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9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19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19
	(十) 其他		20 ~ 22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2 ~ 24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25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9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未經會計師核閱)

		99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資 產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及六)	\$	115,189	8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五))	\$	197,578	13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8,662	1	2120	應付票據		4,002	-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二))		467,694	31	2140	應付帳款		406,440	27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446	-	2160	應付所得稅		17,293	1
1160	其他應收款		6,984	-	2170	應付費用		40,976	3
120X	存貨(附註四(三))		412,513	27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四(六)及五)		75,104	5
1260	預付款項		17,448	1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七))		2,573	-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9,542	1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35,837	3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2,022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79,803	5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40,500	69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七))		40,031	2
成本					其他負債				
1501	土地(附註六)		58,398	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8,771	1
1521	房屋及建築(附註六)		275,755	18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3,142	1
1531	機器設備		76,382	5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1,913	2
1551	運輸設備		6,862	1	2XXX	負債總計		851,747	56
1561	辦公設備		38,550	3	股東權益				
1631	租賃改良		34,218	2	股本(附註四(八))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490,165	33	3110	普通股股本		406,097	27
15X9	減：累計折舊(附註四(四))	(	88,839)	(6)		資本公積(附註四(九))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201	-	3211	普通股溢價		18,703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403,527	27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457	1
1710	商標權		36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90,070	13
1720	專利權		449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760	商譽		41,907	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9,812	1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6,490	-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	2,300)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六)		1,845	-	3610	少數股權		7,896	1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51,059	3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655,735	44
其他資產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820	存出保證金		5,952	-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九)				
1830	遞延費用		5,998	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446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2,396	1					
1XXX	資產總計	\$	1,507,482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507,482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友安

經理人：許文

會計主管：廖敏亨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未經會計師核閱)

	<u>金</u>	<u>額</u>	<u>%</u>
4110 銷貨收入(附註五)	\$	473,069	99
4170 銷貨退回	(	14)	-
4190 銷貨折讓	(	6,341)	( 1)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466,714	98
4670 維修收入		10,973	2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477,687</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四(三))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	(	310,329)	( 65)
5670 維修成本	(	7,894)	(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	318,223)	( 67)
5910 營業毛利		<u>159,464</u>	<u>33</u>
營業費用(附註五)			
6100 推銷費用	(	44,605)	( 9)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21,956)	(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20,354)	(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86,915)	( 18)
6900 營業淨利		<u>72,549</u>	<u>1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0	-
7480 什項收入		593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663</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2,226)	-
7560 兌換損失	(	3,125)	( 1)
7880 什項支出(附註四(三))	(	943)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6,294)	(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66,918	14
8110 所得稅費用	(	17,238)	( 3)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u>49,680</u>	<u>11</u>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50,452	11
9602 少數股權損益	(	772)	-
	\$	<u>49,680</u>	<u>11</u>
	<u>稅</u>	<u>前</u>	<u>稅</u>
			<u>後</u>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一))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65	\$ 1.22
9740AA 少數股權		0.02	0.02
9750 本期淨利	\$	<u>1.67</u>	\$ <u>1.24</u>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一))			
98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1.62	\$ 1.20
9840AA 少數股權		0.02	0.02
9850 本期淨利	\$	<u>1.64</u>	\$ <u>1.22</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友安

經理人：許文

會計主管：廖敏亨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未經會計師核閱)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損益	\$	49,680
調整項目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提列數	(	3,36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5
折舊費用		7,269
固定資產處份損失		219
攤銷費用		1,261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15,048
應收帳款	(	3,776)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2
其他應收款	(	2,03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514
存貨	(	95,972)
預付款項		6,105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淨額		8,014
其他資產 - 其他		46
受限制資產	(	2,022)
應付票據		536
應付帳款	(	14,090)
應付所得稅		1,018
應付費用	(	7,141)
預收款項	(	6,00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047
應計退休金負債		2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37,216)</u>

(續次頁)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未經會計師核閱)

9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金融資產 - 流動減少	\$	1,923
固定資產處份價款		5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44,418)
遞延費用增加	(	582)
存出保證金減少		76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2,30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3,01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49,987)
償還長期借款	(	687)
少數股權增加數		9,319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1,664

匯率影響數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	18,1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3,3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5,18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69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266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44,164
加: 期初應付設備款		5,349
減: 期末應付設備款	(	5,095)
本期支付現金	\$	44,41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友安

經理人：許文

會計主管：廖敏亨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原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87年4月27日設立，後於民國91年4月1日與「盈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更名為「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主要營業項目為：

- (1) 不斷電系統設備製造及銷售。
- (2) 改善電力品質之系統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 (3) 太陽能系統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 (4) 維護及技術服務業務。

(二) 截至民國99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及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員工人數約為690人。

(三)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所持 股權百分比	
			民國99年 3月31日	備註
本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投資控股公司	100%	註1
"	Joint Rewards Trading Corp.	提供管理服務	100%	"
"	Ablerex Corporation	不斷電設備及系統之 銷售	100%	"
"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 Ltd.	不斷電設備及系統之 銷售	100%	"
"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不斷電設備及系統之 銷售	100%	"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本公司所持	備註
			股權百分比	
			民國99年	
			3月31日	
本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imited	投資控股公司	100%	註1及註2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imited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不斷電設備及系統之銷售	100%	註1及註2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Ablerex Overseas Co., Ltd.	投資控股公司	100%	註1
Ablerex Overseas Co., Ltd.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不斷電設備及系統之製造及銷售	100%	〃
〃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不斷電設備及系統之銷售	80%	〃

註1：係依各公司同期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編入合併報表。

註2：本公司於民國98年中經董事會決議透過控股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imited 設立義大利孫公司，初期為爭取設立時效，故授託由總經理先以個人名義設立，但實際股權則屬公司所有，業已於民國99年1月25日完成股權移轉。

(四)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民國99年3月31日	
本公司	英資企業有限公司	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加工及買賣	-	註

註：該公司之資本額僅為5,000仟元(佔本公司民國99年3月31日資本額之1%)，民國99年3月31日總資產僅為本公司總資產之0.25%，民國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總收入為本公司總收入之0.05%，故未將其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五)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

(六)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

(七)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

(八)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

(九)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1.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個體，並於半年度及年度編入合併財務報表。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2.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

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五)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
4. 本公司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與負債者，係符合下列條件之一：
  - (1) 係為混合商品。
  - (2)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
  - (3) 係依本公司明訂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價績效目的所作之指定。

#### (六)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等各項債權之帳齡及收回可能性，予

以評估提列。

(七) 存 貨

1.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期末存貨除就呆滯及過時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呆滯及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失。
2. 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八) 固定資產及非營業用資產

1.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對於購建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相關利息支出並予以資本化。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增置及改良支出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支出年度費用。
2. 本公司及 Ablerex Coproration 之固定資產折舊提列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數加計一年殘值，採直線法計提。到期已提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35 年外，餘為 2~10 年。
3.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及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固定資產折舊係依取得時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提，估計淨殘值以原價 10% 計算。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數除建築物為 50 年外，餘為 3~30 年。
4.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及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固定資產之折舊係依取得時成本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估計並無殘值，採直線法計提，其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租賃改良及辦公設備之折舊為 5 年外，餘為 10 年。
5. 凡租約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資本化為租賃資產並認列租賃負債。租賃資產計提折舊時，凡租期屆滿無條件移轉所有權或有優惠承購權者，按資產估計使用年數提列，其他資本租賃則按租賃期間提列。
6.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 (九) 無形資產

##### 1. 商標及專利權

商標及專利權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 2. 商譽

主要係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公平價值部分，及合併產生之商譽。自民國 95 年度起不再攤銷，並於每年定期執行減損測試，以前年度攤銷者，不再追溯調整。

##### 3. 土地使用權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50 年採平均法攤銷。

#### (十) 遞延資產

遞延資產主要係電腦軟體、模具及未攤銷費用，並按其估計效益年數 3~5 年，採平均法攤銷。

####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 (十二) 產品保證

銷售貨品附有售後服務保證者，依據過去經驗預估售後服務保證成本，於銷貨發生年度認列為當期費用，其負債並按性質列為流動及長期負債。

#### (十三) 員工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21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 (十四) 所得稅

##### 本公司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2.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4. 當稅法修正時，於公佈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合併子公司

1. Ablerex Corporation 所得稅之計算，係依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09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資產負債表法，將預期未來所得稅影響數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2.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及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之會計處理與本公司同，係依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
3. Ablerex Electronics(S) Pte. Ltd. 及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 R. L. 係依當地稅法規定估列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4. 除上述外之合併子公司，其各項所得均源自境外，依當地稅法規定，境外所得免徵所得稅。

####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重大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依民國 96 年 3 月 30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函，本公司以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 (十六)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十七)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按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按追溯調整之股數計算，不考慮該增資股之發行流通期間，現金增資則依據該增資股之流通期間計算。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合併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存 貨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自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號「存貨之會計處理準則」，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營業成本及與存貨相關之營業外利益分別增加\$1,091及減少\$571，對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民國 98 年截至第一季止之合併財務報表及每股盈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 金

	<u>99年3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545
支票存款	664
定期存款	857
活期存款	<u>115,145</u>
	117,211
轉列受限制資產	<u>( 2,022)</u>
	<u>\$ 115,189</u>

(二) 應收帳款淨額

	<u>99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469,936
減：備抵呆帳	<u>( 2,242)</u>
	<u>\$ 467,694</u>

(三) 存 貨

	99年3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 與呆滯損失	帳面價值
原物料	\$ 111,677	(\$ 12,189)	\$ 99,488
在製品	54,516	( 2,077)	52,439
半成品	25,690	( 2,023)	23,667
製成品	53,061	( 2,652)	50,409
商品	51,111	( 8,552)	42,559
在途商品	4,100	-	4,100
未完工程	139,851	-	139,851
	<u>\$ 440,006</u>	<u>(\$ 27,493)</u>	<u>\$ 412,513</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99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9,691
維修成本	7,894
跌價及呆滯損失	365
其他	273
	<u>\$ 318,223</u>

(四)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

	99年3月31日
房屋及建築物	\$ 15,818
機器設備	29,978
運輸設備	4,018
辦公設備	25,869
租賃改良	11,769
其他設備	1,387
	<u>\$ 88,839</u>

(五) 短期借款

	99年3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0,002
擔保銀行借款	77,576
	<u>\$ 197,578</u>
借款利率區間	<u>0.85%~5%</u>

有關擔保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名稱及帳面價值，請詳附註六說明。

(六) 預收款項

	99年3月31日
預收未完工程款	\$ 58,047
預收貨款	16,669
其他	388
	<u>\$ 75,104</u>



(七) 長期借款

投資性質	還款方式	99年3月31日	98年3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自民國97年12月29日起，每月為1期，共分180期，按期於當月29日平均攤還本金	\$ 42,604	\$ 45,32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2,573)	( 2,608)
		<u>\$ 40,031</u>	<u>\$ 42,719</u>
借款利率區間		<u>1.7%</u>	<u>1.75%</u>

上述擔保借款之固定資產質押擔保請詳附註六。

(八) 普通股股本

1.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均為\$800,000，每股面額 10 元，發行及流通在外股數分別為 40,610 及 38,000 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5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21,660 及員工紅利\$6,340 辦理轉增資，該增資案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並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 98 年 6 月 11 日為增資基準日，該增資案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九)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如尚有盈餘，酌予保留盈餘後，由董事會視營運狀況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盈餘時，其中之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並得以股票方式發放，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其餘為股東紅利。本公司員工紅利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營運狀況及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提請股東會通過。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 98 年 5 月 18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97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8年度		97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771	\$ -	\$ 10,951	\$ -
股票股利	-	-	21,660	0.57
現金股利	121,829	3.00	76,000	2.00

上述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紅利 \$ 7,945 及董監酬勞 \$ 2,648，與民國 98 年財務報表估列金額差異分別為 \$ 587 及 \$ 195，前述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99 年 4 月 30 日，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99 年及 98 年截至第一季止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540 及 \$1,375，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847 及 \$458，皆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就本公司預估分派盈餘總數，分別以章程所定成數 6% 及 2% 之基礎估列之。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一) 普通股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仟股)	每股盈餘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合併淨損益	\$ 67,690	\$ 50,452	40,610	\$ 1.67	\$ 1.2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670		
稀釋每股盈餘	\$ 67,690	\$ 50,452	\$ 41,280	\$ 1.64	\$ 1.22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漢唐)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Ablerex Europe S. R. L. (Ablerex-Europe)	本公司在歐洲地區之唯一代理商(已於 民國98年3月31日終止代理關係)
英資企業有限公司(英資)	實質關係人
北京先控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先控)	對Ablerex- BJ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朱韻波	Ablerex- BJ之董事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貨收入淨額

	<u>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金 額</u>	<u>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u>
其他	<u>\$ 514</u>	<u>-</u>

本公司銷售予其他關係人之交易價格及收款時程係依合約約定，收款政策與非關係人同。

#### 2. 租金支出

	<u>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u>金 額</u>	<u>佔總租金費 用百分比</u>
漢唐	<u>\$ 1,073</u>	<u>34</u>

本公司係向漢唐承租辦公室及廠房，交易價格係依合約約定，付款方式係按月支付。

#### 3. 應收帳款

	<u>99年3月31日</u>	
	<u>金 額</u>	<u>佔該科目 百分比</u>
漢唐	<u>\$ 446</u>	<u>-</u>

#### 4. 財產交易

本公司之合併子公司 Ablerex-SZ 為因應集團發展實際營運所需，於民國 99 年第一季分別向朱韻波及北京先控購入房屋及建築，價款分別為 \$18,636 及 \$20,573，交易價格及付款時程係依合約約定，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均已付訖。

#### 5. 預收款項

	99年3月31日	
	金額	佔該科目百分比
漢唐	\$ 1,937	3

#### 6. 背書及保證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 AblereX-HK 之銀行借款額度提供保證金額為美金 5,000 仟元。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AblereX-HK 之借款餘額為美金 2,000 仟元。

#### 7. 承諾事項

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銷貨及租賃合約之銷貨保固及履約保證所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99年3月31日
漢唐	\$ 15,013

####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99年3月31日		
受限制資產			
-定期存款	\$	857	合約履行擔保
-活期存款		1,165	海關保證金
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325,072	長、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擔保
無形資產-土地使用權		1,256	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擔保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除附註五、(二)7. 所述後，另因銷貨保固及履約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約為 \$33,673。

(二)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因購置不動產暨租賃辦公室、公務車及員工宿舍而已簽訂合約未來尚未支付或估列之金額約為 \$12,901。

(三)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之金額為 \$6,251。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其他

###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金 融 商 品	99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 平 價 值	
		公開報價決定	評價方法估計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資產	598,975	\$ -	\$ 598,975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			
金融負債	684,833	-	684,83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2,604	-	42,604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評價方法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2. 長期借款採浮動利率，以其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 (二) 金融商品重大損益及權益項目資訊

無。

###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197,578；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負債為\$42,604。

###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管理當局為能有效控管各種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以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係經適當考量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為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2. 為了達成風險管理之目標，本公司採取不同之控管策略如下：

#### (1)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短期借款多為一年內到期之固定利率借款為主，並持續觀察利率走勢以降低利率風險。

(2) 匯率風險

本公司運用遠期外匯交易等衍生性金融商品，規避已認列之外幣資產或負債，因以降低匯率波動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設置停損點，以降低匯率風險。

(3) 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訂有嚴格之徵信評估政策，僅與信用狀況良好之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且適時運用債權保全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因受市場匯率波動之影響，依契約價值變動之風險設定停損點，將可能發生之損失控制在可預期之範圍內，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之進銷貨係以美金、歐元及人民幣或台幣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付款期間約當，可將市場風險相互抵銷，若產生短期性部位缺口，將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以規避可能之風險，故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借入之短期借款多為一年內到期之固定利率借款，而長期借款為浮動利率之金融商品，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3) 價格風險

無。

2. 信用風險：

(1) 本公司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皆係信用卓越之國際金融機構，且本公司亦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風險，故預期交易相對人違約之可能性甚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為其帳面價值。

(2)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3)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 以上之子孫公司，及有業務往來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公司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

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關係人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應收款項主要均為 1 年內到期，且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營運資金是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短期借款係屬一年期以內，而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426。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不適用。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不適用。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9年第一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盈正豫順)	Ablerex-HK	2	進貨	293,265	註4	61.39%
		Ablerex-HK	1	應收帳款	46,012		3.05%
		Ablerex-HK	1	其他應收款	7,869		0.52%
		Ablerex-HK	1	銷貨收入	2,593	註5	0.54%
		Ablerex-HK	1	其他收入	7,252	註9	1.52%
		Ablerex-HK	2	應付帳款	221,850		14.72%
		Ablerex-USA	1	銷貨收入	30,596	註6	6.41%
		Ablerex-USA	1	應收帳款	32,758		2.17%
		Ablerex-USA	2	其他應收款	382		0.08%
		Ablerex-SG	1	銷貨收入	39,655	註12	8.30%
		Ablerex-SG	1	應收帳款	42,960		2.85%
		Ablerex-IT	1	銷貨收入	4,504	註8	0.94%
		Ablerex-IT	1	應收帳款	9,986		0.66%
		Joint	1	其他應收款	2,385		0.16%
		Joint	1	管理費用減項	2,450	註10	0.51%
1	Joint	Ablerex-SZ	3	應收帳款	2,385		0.16%
		Ablerex-SZ	3	銷貨收入	2,396	註10	0.50%
2	Ablerex-HK	Ablerex-SZ	3	進貨	291,006	註4	60.92%
		Ablerex-SZ	3	銷貨收入	5,529	註7	1.16%
		Ablerex-SZ	3	應付帳款	176,857		11.73%
		Ablerex-SZ	3	應收帳款	39,500		2.62%
		Ablerex-SZ	3	其他應收款	31,800	註11	2.11%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3	Ablerex-SZ	Ablerex-BJ	3	銷貨收入	6,627	註8	1.39%
		Ablerex-BJ	3	應收帳款	11,469		0.76%
		Ablerex-BJ	3	預收貨款	14,555		0.97%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通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孫)公司。
2. 子(孫)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孫)公司對子(孫)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依約定價格向Ablerex-SZ購入，再加計約定毛利率轉售盈正豫順，付款政策為月結60天。

註5：依無價差售予Ablerex-HK，再由其加計約定毛利率銷售予Ablerex-SZ，收款與一般客戶同。

註6：同一般銷貨條件，收款政策為月結90天。

註7：Ablerex-SZ依生產成本加計約定毛利率為售價收款，收款政策為月結60天。

註8：同一般銷貨條件，收款政策為月結120天。

註9：係由盈正豫順代Ablerex-SZ代採購，透過Ablerex-HK轉運所收取收入及代墊手續費收入。

註10：盈正豫順透過Joint向Ablerex-SZ收取之管理費收入。

註11：Ablerex-HK資金貸與Ablerex-SZ，依約定年息4%計息。

註12：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收款政策與一般客戶同。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

(以下空白)